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无专项资金）

年度：2025年

<table>
<tr><td colspan="6">单位基本情况</td></tr>
<tr><td>单位名称</td><td>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江门市委员会办公室</td><td colspan="3">财供人数（编制总数）合计：77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35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5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td><td>单位数：2</td></tr>
<tr><td rowspan="8">年度总目标</td><td colspan="2">1.全面实现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全覆盖、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全覆盖；</td><td rowspan="8">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1.强化理论武装，坚持政治引领，筑牢思想根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凝聚履职奋进力量，压实主体责任，守好意识形态领域安全阵地。</td></tr>
<tr><td colspan="2">2.贯彻新发展理念，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有效发挥，基本实现协商报告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td><td colspan="2">2.守正创新抓改革，推进完善协商民主工作机制，总结经验完善协商工作机制。</td></tr>
<tr><td colspan="2">3.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凝聚共识渠道载体不断拓宽，中国侨都优势有效发挥，为江门高质量发展广泛汇聚强大合力；</td><td colspan="2">3.凝聚共识强服务，广泛汇聚侨都发展合力。</td></tr>
<tr><td colspan="2">4.顺应新时代人民政协新使命新要求，着力打造“四个政协”，以高水平“政协之能”服务高质量“发展之力”。</td><td colspan="2">4.围绕中心建真言，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江门实践。聚焦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献计出力，聚焦实施“百千万工程”献计出力，聚焦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献计出力，聚焦保障和改善民生献计出力</td></tr>
<tr><td colspan="2">5.征集出版《江门文史》，深入发掘我市历史文化资源、反映我市发展进程，推动我市文化强市建设；</td><td colspan="2">5.出版《江门文史》武术主题口述史，填补研究空白。</td></tr>
<tr><td colspan="2">6.做好党委政府密切联系各界的桥梁纽带，举办主题书画展，征集政协发展历程资料图片，增进政协各参加单位、各级政协和全体委员的情感共鸣；</td><td colspan="2">6. 成功举办系列主题展览与文艺活动。 围绕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阶段性成果展示、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100周年和江门市政协成立70周年等重要节点，联合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市总工会，成功承办了“江门市政协系统助力‘百千万工程’文化艺术作品展”。</td></tr>
<tr><td colspan="2">7.通过开展退休干部的系列活动，丰富退休干部的文化生活；</td><td colspan="2">7.做好退休干部工作，体现组织关怀。组织开展老干学习活动12次，开展理论、政策学习，通报有关文件精神。组织召开市政协“畅叙政协情·共谋新发展”老干部座谈会，激励广大退休干部积极建言献策、更好发挥作用。</td></tr>
<tr><td colspan="2">8.发扬人民政协的优良传统，加强历届政协委员之间的联系，团结热心政协工作的各界人士，广交朋友，开展各种联谊和咨询活动，共同为振兴中华，促进江门的发展做出贡献。</td><td colspan="2">8.开展专题调研，形成社情民意报告。为推动江门市长堤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与活化利用，联谊会调研组深入街区，实地走访、听取意见，形成了社情民意报告，充分发挥联谊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积极履行职责，为推动江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td></tr>
<tr><td rowspan="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td><td rowspan="3">总预算（万元）</td><td colspan="5">年度预算资金类别</td></tr>
<tr><td colspan="2">部门预算（万元）</td><td>专项资金</td><td colspan="2">其他事业发展支出</td></tr>
<tr><td>基本支出</td><td>项目支出</td><td>市本级资金</td><td>其他来源资金</td><td>市本级资金</td><td>其他来源资金</td></tr>
<tr><td>4259.06</td><td>3373.96</td><td>885.1</td><td>0</td><td></td><td></td><td></td></tr>
</table>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5	25	已完成并报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且完成率1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根据绩效目标表（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计算指标完成率。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2.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已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得分。	1.二级项目的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的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 2.报送市委、省政协工作总结，工作报告。 3.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文件。 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5	25	已完成并报出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且完成率10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根据绩效目标表（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计算指标完成率。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2.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完成率提供详细的书面依据。完成率采取评级方式核定，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50%。 4.已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得分。		
管理效率	20	预算编制	20	预算编制合理性	9	9	目前已有的所有专项已填报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申报表经第三方审核评价通过，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分配合理。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3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3分。 3.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2分。 4.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的，得1分。	1.预算编制的上级指示批示或市政府指示批示、部门职责等相关文件依据，江财预〔2025〕27号关于2025年江门市本级部门预算的批复。 2.二级项目的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一级项目的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并经第三方审核评价通过。 3.三定方案。 4.研究经费预算一上二上会议议程纪要资料。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2	当年没有新增项目，目前已有的所有专项设立已填报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并经第三方审核评价通过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5分，扣完为止。 2.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扣完为止。	当年没有新增项目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目前已有的所有专项设立已填报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表中的绩效目标已经第三方审核评价通过	反映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1分。 2.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 3.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1分。 4.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 对上述4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二级项目的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已经第三方审核评价通过资料），一级项目的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已经第三方审核评价通过资料），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已经第三方审核评价通过资料）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5	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能反映和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反映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1分。 3.绩效指标以可量化指标为主，得1分。 4.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对上述4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二级项目的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已经第三方审核评价通过资料），一级项目的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已经第三方审核评价通过资料），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已经第三方审核评价通过资料）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管理效率	28	成本管控	16	投入成本合理性	8	8	各项目投入成本均有政府部门红头文件依据	反映部门（单位）对各项目投入成本的合理性把控。	部门（单位）各项目投入成本均有政府部门红头文件依据，或进行比选（通过充分借鉴和比较同类型项目情况，结合历史数据、行业数据等资料，对投入成本进行解剖式分析）确定最优投入成本方案的，得满分。如有不达标的，按照达标项目资金占比得分。	1.江财预〔2025〕27号关于2025年江门市本级部门预算的批复； 2.市政协办2025年度各项目基本情况和投入成本统计表； 3.（红头文件）：江协〔2025〕11号 关于印发《政协江门市委员会2025年民主监督计划》的通知、江协〔2025〕13号 关于印发《政协江门市委员会2025年协商计划》的通知、江协〔2025〕14号关于印发《江门市政协2025年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江协〔2025〕18号 关于做好市政协2025年重点提案督办工作的通知。 4.采购合同，采购资料。 5.会议议程、纪要。	
				成本管控措施	8	8	对各项目积极采取成本管控措施，支出进度与当前效益和产出相符，没有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或结余较多的项目。	反映部门（单位）在对各项目的成本管控措施情况。	部门（单位）对各项目积极采取成本管控措施。每发现一个项目没有相关措施的扣1分，扣完为止。	江财预〔2025〕27号关于2025年江门市本级部门预算的批复、市政协办2025年度各项目基本情况和投入成本统计表、采购合同，采购资料、会议议程、纪要。	
		预算执行	6	预算编制约束性	2	1.96	本年无年中追加资金，有部分预算指标调整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 2.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1.预算科目调整涉及的金额A=146.68，预算级次调整涉及的金额B=0，项目调剂C=21.5,年初预算金额（含压减D）=4259.06,预算调剂发生率=（A+B+C）/D=E即（146.68+0+21.5）/4259.06=0.039; 2.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F=0，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G=0/D=0 3.本指标综合得分=[（1-E）*1*60%+（1-G）*1*40%]*2即（1-0.039）*60%+1*40%=0.58+0.4=0.98*2=1.96 4、科目调整总数在财局系统截图。 5、项目调整提供调整申请。	
				财务管理合规性	4	4	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	财务管理制度、整改清单（由于产生问题年度为2025年之前，且2025年已无发生此类问题，建议不扣分）、会议议程和纪要。	
			6	绩效结果应用	6	6	已有的所有专项设立已填报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表中的绩效目标已经第三方审核评价通过，专项预算经党组会通过，每月及时进行资金监控，年终进行绩效评价，经济接收财政部门意见建议并及时整改。	反映部门对事前评估（审）、事中监控、绩效重点评价、自评复核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部门能够按照财政部门事前评估（审）、事中监控、绩效重点评价、自评复核等意见对本部门项目进行整改，充分应用财政部门相关意见建议，得6分。若出现一项未充分应用，扣1分，扣完为止。	1.事前：经第三方审核通过的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专项预算一上、二上会议议程或纪要。 2.事中：每月进行资金使用情况通报以监督专项情况。 3、绩效评价报告。 4、绩效自评评分表。	
管理效率	2	信息公开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1	1	预算决算公开及时、规范执行到位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预算公开截图、决算汇总表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管理效率	2	信息公开	1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1	绩效信息公开及时、规范执行到位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绩效自评结果公开网址 http://www.jiangmen.gov.cn/newzwgk/czgk/bmczyjs/2024/js/content/post_3383551.html http://www.jiangmen.gov.cn/attachment/0/355/355643/3383551.pdf http://www.jiangmen.gov.cn/newzwgk/czgk/bmczyjs/2024/js/content/post_3383550.html http://www.jiangmen.gov.cn/attachment/0/355/355642/3383550.pdf http://www.jiangmen.gov.cn/newzwgk/czgk/bmczyjs/2024/js/content/post_3383549.html http://www.jiangmen.gov.cn/attachment/0/355/355641/3383549.pdf http://www.jiangmen.gov.cn/newzwgk/czgk/bmczyjs/2024/js/content/post_3383548.html http://www.jiangmen.gov.cn/attachment/0/355/355640/3383548.pdf	
合计	100		100		100	99.96					